

## 厂房被拍卖要赖不搬? 法院强制腾空!

■本报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林瑞婷 傅仰鹏 文/图

“今年6月14日,我们拍下南安法院依法拍卖的址在南安市英都镇芸林村的一处工业房地产,并付清全款1362万余元,却迟迟未能搬进使用。要不是法院强制腾退,维护我们买受人的合法权益,企业的损失就大了?”昨日,记者从泉州某卫浴有限公司了解到,该公司早前通过司法拍卖竞得一处工业房地产,但被原使用权人强占不退,南安市人民法院执行局于7月28日组织开展强制腾空专项行动,成功将此处腾空,交付买受人泉州某卫浴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欠下巨额债务  
名下工业房被拍卖

原来,该工业房地产的原使用人是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2014年9月5日至同年9月24日,该卫浴公司向中行南安支行借款人民币共计13000万元,之后却未依约支付利息,且本金到期后也未能偿还,银行随即向泉州中院起诉。2016年3月31日,泉州中院判决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偿还中行南安支行13000万元和利罚息。后银行于2019年1月7日向南安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据介绍,该卫浴公司曾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等荣誉,但早在2015年就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先后多次被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80余次因借款合同纠纷等原因被强制执行,涉案金额高达几十个亿。

一方面是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亟待维护,另一方面是曾经的知名企业能否正常运转,是否会有数百工人面临失业的问题,执行过程中,南安法院在权衡各方利益后,认为当前情形采取强制措施达不到实际效果,在征得银行支持理解后,案件进行了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0年12月12日,中行南安支行来到南安法院请求恢复执行。案件恢复执行后,承办法官通过电话了解到,受疫情影响,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销售低迷,公司很多工人在春节返乡后没回来上班,公司可能面临破产倒闭风险。

南安市司法局  
召开疫情防控专题部署会

本报讯 (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刘丽惠) 近日,南安市司法局召开疫情防控专题部署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迅速传达落实省、泉州市疫情防控有关精神,并重点部署本级疫情防控工作。

会议指出,近期疫情呈现多点发生态势,全市司法行政干部要绷紧思想弦,深刻认识疫情防控工作是当前压倒一切的重大政治任务,坚持“防”在前、“防”为先,全力以赴确保司法行政系统的安全稳定。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进一步压实责任,确保责任“不悬空”,各科室、各基层司法所要督促指导本部门、所辖行业、管理对象加强疫情防控措施,确保做到“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人”;要严格执行外出报告制度,非必要不离泉;认真遵守24小时值班带班和重要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要严格加强对办公场所的消毒、通风等防控措施;要严格规范外来人员进出管理制度,落实好出入登记、“三码联查”、体温检测、佩戴口罩等常态化防控措施。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与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有机结合,围绕重点领域、重点人员,提供坚强法治保障和筑牢防控严密防线。聚焦法治宣传,加大疫情防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聚焦涉疫纠纷化解,引导当事人依法依理解决问题,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次在萌芽状态;聚焦公共法律服务,做好涉疫法律事务咨询和法律服务;聚焦重点人员衔接,落实好中高风险地区返南人员的疫情防控措施。



执法人员拖走厂区妨碍进出的大车,同时在旁警戒。

对此,承办法官迅速将案件情况提交合议庭探讨,经合议庭评议,由于该卫浴公司未能主动履行还款义务,决定依法对其名下的3处工业房地产以及其他资产进行司法拍卖。

“考虑到该卫浴公司名下有3处工业房地产,且均有权属证明,如对案涉房产进行分拍,更有利于成交。”承办法官介绍,今年1月18日,南安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对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名下的3处工业房地产进行第一次司法拍卖,均已流拍。

在3月8日第二次司法拍卖中,工业房地产(一)以3029040元被拍走,另两处案涉工业房地产依旧无人报名流拍。

5月8日,法院对另外两处案涉工业房地产进行变卖,买受人泉州某卫浴有限公司在变卖期间,以13625864元竞得。

拍卖程序完成后,承办法官多次做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思想工作,要求其限期自行搬离涉案房屋,但该卫浴公司不仅拒绝搬离,甚至还把公司名下的两辆挂车开出来,给法院执行设置了诸多障碍,实际形成了被执行人公然对抗法院执行的局面,已严重

挑战了司法权威和公信力,损害申请执行人及买受人的合法权益。

法院迅速开展腾房行动  
成功交付给买受人

针对该案的特殊情况,南安法院高度重视,并召开案件研讨会,制定执行方案,决定依法强制腾空被执行人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的工业房地产(三)。

7月28日,该院党组成员、执行局负责人张得意带领25名干警集结完毕,按预定计划抵达执行现场。

当日,室外温度38℃,南安法院执行干警来到南安市英都镇芸林村,第一时间拉起警戒线,向该卫浴公司宣读了强制腾空的裁定书,遭到公司原保安人员的负隅顽抗。在劝说无效后,执行干警宣布对保安采取司法拘留措施,保安这才慌了,意识到法院动起了真格,不再试图阻拦。

全程采用执法记录仪录音、录像,历经2个多小时,阻碍执行的两辆挂车被安置了“新住处”,至此,该工业房地

产的强制腾空工作全部完成,并交付买受人。

记者了解到,下一步,南安法院将对两辆挂车启动评估、挂网拍卖,并对拍卖款予以分配。

值得一提的是,目睹执行过程的周边群众,近距离感受到法院强制执行的威严性,纷纷表示要做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的良好公民。

该案承办法官介绍,我国《民法典》第三条规定,民事主体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犯。该案中,南安某知名卫浴公司具有履行能力,但是其仍拒不腾房搬迁,设置障碍,不仅损害了司法判决的权威,也严重侵害了申请执行人和买受人的合法权益。南安法院通过开展强制腾空专项行动,充分展示人民法院打击拒执行为的决心,凝聚全社会理解执行,配合执行的广泛意识。另法官提醒所有被执行人和案外人,莫存侥幸心理,对于逃避执行、拒不履行义务的,人民法院将予以严厉打击。

盗用他人身份网上交友引纠纷  
调解员介入促和解

小军(左二)与李女士(左三)握手言和。



■本报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洪锦文 文/图

16日,美林街道联合调解分中心接到美林派出所移送的公调对接案件,小美(化名)盗用客户的微信头像、真实身份与他人交往、聊天,给当事人李女士带来名誉损失及精神伤害。经过近2个小时的沟通,纠纷得以化解,双方当场签下协议书。

最近,李女士发现,有一个人的微信头像和微信身份跟她一样,且活跃在当地的一些群里。李女士意识到,自己被人冒充了,立即向派出所报案。

经派出所立案调查,冒充李女士的竟是她的熟人。原来李女士是小美公司的客户,平时两人的关系还不错。令李女士吃惊的是,小美不仅冒充她,还用她的身份在微

信上与异性朋友聊天交往,且以李女士的身份在朋友圈发表和李女士家人相关的不实言论。

李女士认为自己的权利受到侵犯,立即找律师进行咨询,得知此类肖像名誉权受损案,可以诉求获得3万至10万元的精神损害赔偿以及让对方公开赔礼道歉。随后,李女士拨打小美电话,“你的行为对我造成了很大的伤害,我已经请了律师,我要去法院起诉你”。

起初,小美还不觉得自己的行为将让她付出多大代价,在听到李女士要求她赔偿10万元时,小美一下懵了。看李女士态度坚决,没有回转的余地,小美一时想不开,爬上了10多层高的楼顶,欲跳楼。

小美的丈夫小军(化名)看到妻子这样,当即报警求助,幸亏警方及时赶到,阻止了小美的行为。在了解情况后,派出所征得双方同意,将案件移送至美林街道联合调解分中心进行调解。

16日上午,因小美精神受刺激,情绪不稳定,小军便代为调解。小军表示,小美犯了错,也有了悔过的心,希望李女士能够原谅,并会对李女士的精神损害作出赔偿。

调解员在了解情况后,考虑到10万元的赔偿金额确实不切合实际,小美虽盗用了李女士的“身份”,但未曾拿来进行违法犯罪,只是与他人在网上聊天、交往,没有造成大的损失。且双方本来关系不错,既是客户也是朋友,希望李女士也能够降低赔偿标准。

最后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小军当场向李女士道歉,并在小美朋友圈澄清,同时支付相应赔偿。

## 律师释理说法

南安市联合调解中心律师黄家栋认为:生活中,对于冒用他人身份的事情屡见不鲜,有的人都习以为常了,其实,这是非常危险的行为。我国法律对于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及姓名都有明确的规定,严重的甚至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同时还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如我国《民法通则》第99条也规定,公民享有姓名权,有权决定、使用和依照规定改变自己的姓名,禁止他人干涉、盗用、冒用。本案中,小美没有刑事犯罪故意,但是确实给被害人李女士造成一定的损害,调解员从补偿的角度出发,让小军公开道歉并适当作出补偿,让本案得到化解,将李女士的损害降到最低,使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买卖奢侈品赚差价  
男子被骗3万多元

本报讯 (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黄少翔) 抢打折低价奢侈品,再转手卖出,就能赚到差价,这样的“好事”你遇到过吗?近日,仑苍镇的徐先生就遇到了,可惜好处没捞到,还被骗了3万多元。

6月的一天,徐先生用手机App看新闻,有个陌生人通过App添加了徐先生为好友。两人聊了几天,发现越聊越投机,对方告诉徐先生他有一个赚钱的方法:有一个网站上有打折的奢侈品销售,只要抢到那些奢侈品,就可以转手卖掉,即使没法按原价卖掉,也能赚几千元。

随后,对方向徐先生发来网址,徐先生打开一看,竟是一个奢侈品销售网站。网站上还限时限量打折出售一些奢侈品,价格特别低廉。

“抢到打折的,网站是可以回收的,怎么都不会亏。”抵挡不住金钱的诱惑,徐先生便开始充值,连续一个月在该网站上抢购打折的奢侈品,并转手销售。随着奢侈品的不断转手,徐先生的账户余额也跟着上涨。

徐先生充了3.15万元后,看到账户显示有12万元余额,想要进行提现,但怎么都提现不了。这时,客服告诉徐先生,他需要继续充值,达到一定的标准后才可提现。徐先生这才知道自己被骗了,随后到派出所报案。

警方提醒:陌生人发来的网站要谨慎,不要轻易点开,与陌生人涉及金钱的任何形式的钱往来都可能是诈骗。无论是陌生人还是熟人的推荐,超乎常理的高回报投资均不可信,投资理财应选择正规的渠道。

抵挡不住菠萝蜜的诱惑  
南安4人偷盗85个被刑拘

本报讯 (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林培清) 八月正是菠萝蜜成熟时,然而,有4名意图不劳而获的小偷,只因觉得菠萝蜜好吃就偷光树上的菠萝蜜。8月13日,4名盗窃菠萝蜜的犯罪嫌疑人,被南安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

“警察同志,我家的菠萝蜜被洗劫一空了。”8月11日12时,南安市公安局诗山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林先生报案称:家门口的30个菠萝蜜被人盗走。接警后,民警立即展开调查。

17时许,民警接到辖区群众陈先生的求助电话,称自己家的9棵菠萝蜜被盗。对此,民警根据过往经验判断,这极有可能是一起团伙作案。随后,民警立即联合诗山刑侦中队,组织警力在事发果树周边展开调查。

根据线索,民警快速锁定一辆黑色的可疑车辆,并顺藤摸瓜找到了吴某永、林某旭、陈某明、吕某川等4名犯罪嫌疑人的落脚点。12日11时许,民警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兵分多路,分别在诗山潭美、梧埔山村、码头等地成功抓获4名涉嫌盗窃嫌疑人。

经审讯,吴某永等人交代:他们4人皆为朋友,因抵挡不住菠萝蜜的诱惑才进行偷盗的。在第一次得手后,4人竟偷上“瘾”,连续数日驱车到诗山、码头、金淘等地偷摘菠萝蜜,一共盗窃菠萝蜜85个,价值1万余元。偷摘的菠萝蜜除自家人享用,其他的大部分被犯罪嫌疑人转送他人。

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南安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

户政业务新举措  
百姓办事更便捷

本报讯 (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程冬梅) “太感谢你们了,解决了我的户口迁移问题。”日前,来自广西的杨某跑一趟派出所就把跨省的户口迁入南安,激动地对柳城派出所民警说。

记者从南安市公安局户政管理大队获悉,今年来,南安市公安局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更多服务事项一次办、跨省通办、全省通办,百姓办事更方便。

以前,像杨某这样以劳动合同迁入南安的,不仅要跑多个部门办理手续,还需多次往返原户籍地办理。如今只需向迁入地派出所提供户口簿、身份证、劳动合同就可以办理了。

近日,南安某企业四川籍员工小陈,在未办理居住登记的情况下,凭“承诺书”等材料顺利办理了居住证,解决了子女就学的燃眉之急。

据了解,今年来,南安市开展闽粤桂琼户口迁移“跨省通办”,出具户籍证明全省通办、省内户籍迁移迁入地派出所直办、姓名变更户籍地派出所直办等业务,有效解决群众“来回跑”问题,赢得办事群众一致好评。

而小陈快速办理居住证,得益于泉州市居住证“承诺办”新政策。对缴纳医社保、就业登记、劳动合同、市场主体营业执照、水电、天然气、电话宽带、网购消费等时间超半年的,根据个人承诺即可办理居住证,保障来南就业创业人员享受子女教育、购房、医疗等政策待遇。